

開放文學－英雄傳奇－林公案 第四十九回 移節虎門收繳煙土 激惱領事遣回夷船

且說林公聽了鄧督一席話，說道：「與外夷辦交涉，當然要恩威並用，一味用權利壓迫，雖能屈服於一時，必貽後患於將來，老哥所慮，正和愚意相同。英商損失此二千數百萬血本，歸國後豈肯不向英王泣訴。欲杜後患，惟有援自首之例，貼補損失。凡此次繳出煙土一箱的，賞給茶葉一箱，或大黃一箱，任憑他們要那一樣。照中國市價，鴉片昂貴，一箱茶葉或大黃的代價，固然遠遜於煙土，而外洋各路島夷，視茶葉、大黃為養命的至寶，小孩無大黃不得活命，成人大抵嗜茶成癖，猶如吾國人民嗜食煙酒，因是價值十倍於中國，現以茶葉、大黃掉換鴉片，夷商載往各島售賣，足夠撈回鴉片損失，後患自可無形消滅了。不知諸位老哥以為如何？」鄧督憲首先答道：「大人老成勝算，能夠不折一矢，懾服奸夷，鏟除煙害，消弭後患。不僅兄弟等傾心佩服，即使諸葛復生，也要自愧弗如。」當下如其依照林公原定辦法，確然可以消弭後患。那麼後來又如何激起戰爭呢？就說清官難逃猾吏，林公飭差採辦二萬多箱茶葉，被經手的人做了手腳，每箱十分之六七都是泡過的葉渣，重又曬乾了的，只在箱面上鋪一層茶葉，以致夷商不能沿途銷售，帶回英國，進呈英王與外相查驗，因此激起戰爭，後文自有交代。

當下林公便向鄧督說道：「收繳的煙土，悉數燒燬。購買茶葉、大黃，需費甚巨，擅動公款，只恐朝廷不允，還是大家捐廉購置吧！」鄧廷楨本是個庸儒之人，想從前曾受過葛東明三萬運動費，如今又聽得林公捐廉一語，生怕事前知道得賄，特地隱指，故即應聲道：「如此甚好，兄弟首捐三萬兩。」怡良見總督踴躍輸捐，也只好說，願捐二萬兩。關軍門也認了一萬兩。在上者既然首創捐廉，那司道以下的官員，也就各力量所及，認捐不等，一共認十餘萬金。林公甚為欣喜，便說：「有了此數，相差也不多，短少之數，悉由兄弟補足便了。」

那時關軍門本來駐在虎門，林公即命他先回駐所，調集兵船，彈壓繳土。天培先行退出，回防佈置。林公議定與鄧督同赴虎門收繳，留怡良在省彈壓防範。

次日林公同鄧督，帶著隨員，乘坐大號官舫，駛抵虎門。

廣東提督關天培、碣石鎮總兵黃貴、陽江鎮總兵楊發俊，各帶該標兵船，鳴炮迎接。林公傳令兵船分排虎門江口，以壯聲威！一面命海關監督豫坤，傳諭義律，知照各夷商點繳煙土，須照實數完全繳出，不得稍有缺少，如有藏匿漏繳等情，一經查明，加等處罪。此令一下，義律早已乘船到來，奉諭走上官艙，向林公稟道：「原籍煙土，都在躉船上，請大人派員上船點收，並須多用駁船，隨點隨行，運到岸上。只因為數甚伙，一總點清，恐怕非數日不辦呢！」林公點頭稱是，吩咐他知照各夷商點繳時，須要會同海關監督，將各商姓名與點繳箱數登冊記清，一俟點收完結，凡繳出一箱煙土，可換茶葉五斤。這是本大臣同本省督撫體恤夷商繳出巨額煙土，血本攸關，才會同捐廉，購買茶葉，貼補各夷商損失。義律見林公如此顧恤外商，心中也十分感激，當下道謝回船。林公傳令水手將官舫移到躉船前停泊，所有幾十隻駁船，環繞躉船帶纜停下。林公即派海關監督豫坤記箱數，知府南雄、知州餘保純，同知佛岡、劉開域，通判李登業，知縣關恩樹，總兵史林恩，副將李賢，守備盧大鉞等，分登躉船，隨收隨驗，隨搬隨運。無如為數過多，一躉船存貯一千多箱鴉片，即需用數十隻駁船，才夠搬運。況且駁船與躉船高下相去甚遠，不能直接搬運，必須用繩繩，或用木梯升降，盤運非常費力。等到搬去半數，躉船載重輕，高浮水面，還需預防風浪，至陸地載運石塊來壓倉。又兼潮汛時有漲落，風勢時有轉變，一遇落潮，駁船不能攏近躉船，遇到逆風，駁船不能在洋面上行駛。時當三月上旬，風暴正多，竟有終日坐守不能盤運，點驗三日，三隻躉船尚未掃數搬運清楚。鄧督因為守土有責，不能久居外面，故先行回轉省城。林公同提督關天培常駐虎門口外，監督驗收，得起即起。為防舞弊起見，林公時上躉船監察，每見正艙所貯的煙土，皆係番木板箱，並用生牛皮封裹，極為堅固；邊艙所貯的，間有口袋裝盛，包紮也甚緊密。當即詢問夷商，是否板箱裝的是好土，口袋裡裝的是劣土？夷商答稱，不是的，因為全用板箱多占地位，堆置不甚穩固，遇著大風暴，往往傾側倒坍，故爾改裝口袋，既省地位，堆疊也覺穩固。林公即命林恩將口袋置天平上稱見，每袋也各有一百十幾斤，點見只數，也與板箱所裝的數量相同，於是一體收繳。

自二月二十九日開始收起，截至三月二十日，林公檢查登冊，點收箱數，共計一萬五千八百八十九箱，又一千五百四十七口袋，核諸義律原報數，尚少八分之二。查看各躉船，都已完全出清，並無存留。林公起初倒不疑洋商弄刁，只當是辦事人員作弊。及到調查，在公人員確是無弊可作，即傳義律查詢，哪知他早已回轉省城。林公到此，才知他們使刁，有心藏匿，不覺大怒！馬上派員特諭，趕往省夷館，向領事義律嚴加究詰。義律無可推諉，只好據實稟稱：「日前遠職所報存土總數，係在省館核算賬據具報；而各船所貯煙土，間有駛往沿海地方，如潮州、南澳等處售賣。遠職當時未曾得悉，現當派人催回廣不論現泊何方，在此半月內，定可一律追回，如數呈繳，斷不敢短少。」林公披閱復稟，恍然大悟！原來中東兩路的運土夷船，是一個來源的。

當林公自正月欽派來省，即令關提督派水師兵船檢巡海面，旋據報稱，東路南澳地方時有夷船駛至，嚴行驅逐後，長山尾等洋面，又有夷船條來條去。林公得報後，即向洋行商人伍怡和等訪問：「東路夷船，是不是中路分銷？還是南路另股？」

伍怡和答稱：「不知其詳，只怕是外洋另股？」林公正想一俟中路收繳結束，再行查辦東路南澳夷船，方可斷絕毒根。今據義律無意中自行吐露南澳夷船，是係伶仃洋面躉船所派出，分明中東兩路，實屬一氣相生，躉船叢泊伶仃洋；杉板等船分載煙土，駛往南澳等處求售，本屬意中之事。現在義律既要吐實，即責成義律一律招回，悉數呈繳。

正這個當兒，忽然接到閩撫咨文，內開近來福建洋面，忽販土夷船，旋來旋去，不知是否粵省嚴禁販土，以致避跡閩洋，還不知是外洋另股等語。林公披閱一過，暗想：不問閩洋、粵洋，義律既然吐露中東路是一起的，責成他一律追回。

於是就在舟次親書諭單，知照義律，多撥舟船，分赴東路各洋，無分粵界、閩界，見有夷船寄泊，一律催令駛回虎門，與各躉船同繳煙土。一面嚴檄南澳鎮總兵沈鎮邦，率領本部師船，在洋面堵逐；內港各口，通飭潮州鎮道府縣嚴禁躉艇出洋，斷絕夷船接濟與售賣；一面飛咨閩省督撫飭屬認真堵逐，使兩省聯絡堵逐，使夷船無處駐泊，不得不駛回虎門。那閩浙總督鐘祥，接到欽差大臣咨文，馬上派委漳州知府胡興仁趕往閩、粵交界的水關，會同潮州知府易中孚，與該地駐防水師，合力防堵，水陸交嚴，逼得夷船無處寄碇，非但不能將鴉片發售，連帶食物接濟也告斷絕，勢難久行洋面，正在進退維谷之際，忽遇義律派船來催歸，只好一律駛回虎門。

此時林公還在虎門舟次，即據由南澳駛來船八艘，繳出鴉片一千六十七箱，又五百一十一袋。次日復有從福建駛來船九艘，共繳出鴉片二千二百四箱，又五十七袋；這九艘夷船本不屬中路躉船範圍，每由外洋潛行來華，忽閩忽粵，駛行無定，今被各海口堵逐得走投無路，實在沒了主意，只得來到虎門，呈繳煙土，也是實逼處此。

如此又經過了數日的點驗，直到四月初六日，方將呈繳鴉片收清，計共一萬九千一百八十七箱，又二千一百十九袋。核諸義律原稟數目，反溢收一千袋有零。皆由林公親督收繳。每起盡一船，即將該船艙底逐一查驗，不任稍有遺留。不過收繳結束，已在四月底，正值夷船陸續到粵時期；這班夷商在英國啟碇時，不曾曉得廣西收繳鴉片依舊夾帶煙土來華。伶仃洋面為夷船必由之路，林公瞧見又有夷船駛進虎門口，林公一面傳令關提督攔阻夷船且慢進口，一面諭知義律，轉諭新來載貨夷船，停泊虎門口外，派員上船查驗，如未夾帶鴉片，准予具結進口。倘有夾帶，自首繳出免罪。如有蒙混隱蔽等情，一經查出，鴉片沒收，立即驅逐回國。嗣後再有躉船夾帶鴉片來華，船貨一並充公，帶土人依照中國頒行新例，處以死罪，貴領事亦不能辭咎等語。

義律接閱以後，勃然大怒！以為新來夷船不知禁令，誤帶鴉片，理當從寬發落，何得一律沒收？嗣後夷船再有夾帶鴉片，竟欲置人於死地，太覺輕視我們商民，也就是欺侮我們國王，這還了得！還是密囑新來夷船退回去，懇求外相援助。打定主意，馬上坐船趕出虎門口，向新來夷船說明一切。夷商自然唯命是聽，一律啟碇回國。義律有稟帖交夷商帶回去，轉呈外相巴馬斯統，這就是

鴉片戰爭的動機。

要知後事如何，且待下回分解。